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Molong Petroleum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8)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債務支付協議**

茲題述(i)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告（「該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債務支付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估值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代價乃由本公司與蔬菜批發公司經參考（其中包括）根據估值師所編製的物業估值報告，該土地（連同豎立在該土地上的房屋及建築物及機器設備）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評估基準日」）之估值人民幣361,850,200元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

本公司希望就該土地（連同豎立在該土地上的房屋及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的估價提供進一步資料。

土地使用權

基準地價係數修正法

誠如該公告所述，基準地價係數修正法採用的計算公式如下：

$$\text{土地地價} = S \times K1 \times K2 \times K3 \times (1 + \Sigma K) \pm K4$$

詳情如下：

S — 基準地價

K₁ — 宗地日期修正係數

K₂ — 宗地使用年限修正係數

K₃ — 容積率修正係數

K₄ — 開發程度修正值

ΣK — 影響地價區域因素與個別因素修正係數之和

1. 根據《2023年度壽光市城鎮國有土地級別與基準地價應用技術手冊》，該土地位於壽光市城區I級工業用地覆蓋範圍內，該級別基準地價 S=人民幣 516.00 元/平方米。

2. 確定日期因素修正 (K₁)：

政府公佈的土地基準地價評估基準日 2023年01月01日，該土地評估基準日 2025年1月31日。根據山東省自然資源廳資料，2025年一季度的地價水準尚未公佈，因該地區地價波動不大，故基準日參考2023年四季度資料。通過測算，基準地價到評估基準日的價格指數 K₁ 為 1.0063。

3. 確定土地使用權年期修正係數 (K₂)

基準地價工業用地法定最高出讓年限為 50 年，該土地的土地尚可使用年限為 30.85 年，取土地還原利率為 5.50%，則土地使用年期修正係數為：

$$K_2 = [1 - 1/(1+r)n] / [1 - 1/(1+r)m]$$

其中：

K₂ — 使用年限修正係數；

r — 土地還原率 5.50%；

m — 基準地價內涵土地使用年限；

n — 待估宗地尚可使用年限

$$K_2 = [1 - (1 + 5.50\%)^{30.85}] / [1 - (1 + 5.50\%)^{50}] = 0.868$$

4. 確定土地容積率修正係數 (K3)

根據基準地價，工業用地對容積率敏感性較弱，不考慮容積率對地價的影響，故 $K3=1$ 。

5. 開發程度修正 (K4)

根據《2023年度壽光市城鎮國有土地級別與基準地價應用技術手冊》，評估物件所在片區級別平均土地開發程度為宗地外五通一平（包括供水、排水、通路、供電、通訊及場地平整），該土地開發程度為七通一平（包括供水、排水、通路、供電、通訊、供暖、供氣及場地平整）。

土地開發費用表

通平項目	通路	通電	供水	排水
土地開發費（人民幣元/平方米）	30	20	20	15
通平項目	通訊	供暖	供氣	場地平整
土地開發費（人民幣元/平方米）	20	30	30	15

故 $K4 = \text{人民幣 } 60 \text{ 元/平方米}$ 。

6. 因素修正係數是指除容積率、日期、年期、用途之外的其他地價影響因素的綜合修正係數。根據宗地各種因素情況確定每種因素的修正係數，使用下面公式測算宗地因素修正係數：

$$\text{因素修正係數} = 1 + \sum K_i$$

其中 k_i ：第 i 種因素的修正係數

宗地修正係數表

因素項目	評估物件因素說明並評價	優劣程度	評定修正係數
產業聚集規模	區域企業不連片，企業數量一般但距離較近，相互無限制，設置狀況一般	一般	0.00%
臨路類型	混合型主幹道	一般	0.00%
宗地行業性質	機械、冶金、化工、食品、醫藥、倉儲	一般	0.00%
工廠與原料地市場配合	較方便	較優	0.90%
對外交通便利度	距主要交通節點較遠，但交通方便	一般	0.00%
供水狀況	二十四小時不停水	優	1.35%
排水狀況	通暢	優	1.05%
宗地面積	面積適中，對土地利用極為有利	優	0.90%
宗地形狀	形狀規則，對土地利用極為有利	優	0.75%
地質狀況	好	優	0.75%
合計			5.70%

7. 用途修正

委估宗地土地用途為工業用地，不進行用途修正。

地價計算：

$$P = S \times K_1 \times K_2 \times K_3 \times (1 + \sum K) \pm K_4$$

$$= 516.00 \times 1.0063 \times 0.868 \times 1.00 \times (1 + 5.70\%) + 60.00$$

$$= 536.00 \text{ (人民幣元/平方米)}$$

市場法

誠如該公告所述，市場法採用的計算公式如下：

$$\text{土地地價} = \text{比較案例宗地價格} \times \text{交易情況修正係數} \times \text{交易日期修正係數} \times \text{區域因素修正係數} \times \text{個別因素修正係數} \times \text{年期修正係數}$$

1. 比較案例的選擇

通過調查分析，估值師選擇了與該土地條件類似三(3)個案例作為該土地的比較案例。

2. 結合評估物件與比較案例的具體情況，估值師選擇影響該土地地價的主要因素有：

- a. 交易日期：距評估基準日遠近
- b. 交易情況：是否為正常、客觀、公正的交易
- c. 交易方式：根據不同交易方式進行調整
- d. 土地使用年限：指自評估基準日起的土地使用有效年限差別修正
- e. 土地用途：根據土地用途進行調整
- f. 區域因素：主要有產業聚集度、交通條件、區域土地利用方向、基礎設施狀況、環境條件、公共配套設施狀況等
- g. 個別因素：主要有宗地規模（平方米）、宗地形狀及可利用程度、臨街狀況、宗地規劃限制、宗地水文地質條件等。

3. 通過調查分析，估值師選擇了與該土地條件類似的三(3)宗地作為比較實例。各比較實例的基本情況如下：

估價物件與比較實例基本情況表

調查因素	估價對象	比較實例 1	比較實例 2	比較實例 3
位置	壽光市區北環路北	洛城街道洛興街以北、永甯路以東	壽光市洛城街道洛興街以北、永甯路以東	壽光市金海路以西、安後街以北
土地用途	工業	工業用地	工業用地	工業用地
宗地面積(平方米)	297,321	1,824	44,533	10,872
面積內涵	建設用地面積，不含代征地	建設用地面積，不含代征地	建設用地面積，不含代征地	建設用地面積，不含代征地
容積率	0.19	1	1	1
土地開發程度	七通一平： 宗地紅線外通路、通電、通信、通上水、通下水、通氣、供熱， 宗地紅線內場地平整	五通一平： 宗地紅線外通路、通電、通信、通上水、通下水， 宗地紅線內場地平整	五通一平：宗地紅線外通路、通電、通信、通上水、通下水，宗地紅線內場地平整	五通一平：宗地紅線外通路、通電、通信、通上水、通下水，宗地紅線內場地平整
交易時間	2025/1/31	2023/9/12	2023/6/25	2023/2/1
土地使用年限(年)	30.76	50	50	50
交易方式	設定挂牌出讓	挂牌出讓	挂牌出讓	挂牌出讓
交易情況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調查因素	估價對象	比較實例 1	比較實例 2	比較實例 3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	一次性付款	一次性付款	一次性付款
貨幣和貨幣單位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交易價格(人民幣元/平方米)	待估	509.87	507.04	538.08
價格內涵	地面單價	地面單價	地面單價	地面單價
資料來源	——	中國土地市場網	中國土地市場網	中國土地市場網

4. 比較因素修正

比較因素修正係數表

比較因素	估價物件與比較實例		
	比較實例 1	比較實例 2	比較實例 3
宗地位置	洛城街道洛興街以北、永甯路以東	壽光市洛城街道洛興街以北、永甯路以東	壽光市金海路以西、安後街以北
交易價格 [樓面單價(人民幣元/平方米)]	509.87	507.04	538.08
交易日期	100/99.79	100/99.79	100/99.37
交易情況	100/100	100/100	100/100
交易方式	100/100	100/100	100/100
土地使用年限(年)	100/115.34	100/115.34	100/115.34
土地用途	100/100	100/100	100/100
區域因	產業聚集度	100/100	100/100
	交通條件	100/100	100/100
	區域土地利用方向	100/100	100/100

比較因素		估價物件與比較實例		
		比較實例 1	比較實例 2	比較實例 3
素	基礎設施狀況	100/96	100/96	100/96
	環境條件	100/100	100/100	100/100
	公共配套設施狀況	100/100	100/100	100/100
個別因素	宗地規模(平方米)	100/98	100/98	100/98
	容積率	100/100	100/100	100/100
	宗地形狀及可利用程度	100/100	100/100	100/100
	臨街狀況	100/99	100/99	100/99
	宗地規劃限制	100/100	100/100	100/100
	宗地水文地質條件	100/100	100/100	100/100
修正係數(Π)		0.9328	0.9328	0.9368

以下是編制比較因素修正係數時參考的主要比較因素說明：

a. 交易日期的修正

測算選取的交易實例的交易日期分別為 2023 年 9 月、2023 年 6 月及 2023 年 2 月。該土地的評估基準日是 2025 年 1 月 31 日。根據估值師查詢《山東省自然資源廳》公佈的濰坊市 2023 年第一、二、三季度工業用地地價水準分別為 476.00、478.00、478.00，2023 年第四季度工業用地地價水準為 479.00。2025 年第一季度因濰坊市暫未發佈，因 2024 年起，山東省自然資源廳計算的地價內涵變更，2025 年濰坊市工業用地地價水準與以前年度地價水準不再可比，經核實，2023 年四季度至基準日該地區基準地價水準波動不大，故 2025 年一季度地價水準取 2023 年四季度資料。故交易日期指數分別確定為 99.79、99.79、99.37。

b. 土地使用年限修正

$$K = [1 - 1/(1+r)m] / [1 - 1/(1+r)n]$$

式中：

K - 土地使用年期修正係數

m - 待估宗地剩餘使用年限

n - 可比案例土地剩餘使用年期

r - 土地還原率

該土地剩餘使用年限為 30.76 年

所選案例剩餘使用年限均為 50.00 年

c. 區域因素修正

根據產業聚集度、交通條件、區域土地利用方向、基礎設施狀況、環境條件等找出區域因素優劣造成的減價或增價修正。

d. 個別因素修正

主要考慮了宗地規模、宗地形狀及可利用程度、臨街狀況、宗地規劃限制、宗地水文地質條件等因素進行修正。

5. 實例修正後的地價計算

比較法估價結果確定

	比較實例 1	比較實例 2	比較實例 3
可比實例	洛城街道 洛興街以北、永甯路以東	壽光市洛城街道 洛興街以北、永甯路以東	壽光市金海路以西、安後街以北
交易價格 [樓面單價(元/平方米)]	509.87	507.04	538.08
修正係數(Π)	0.9328	0.9328	0.9368
比較價格	476.00	473.00	504.00
比准權重	1/3	1/3	1/3
地上比較單價	484.00		

評估選用了基準地價修正法和市場比較法進行評估，兩種方法的評估結果相差不大，估值師選取兩種評估方法的算術平均值作為最終評估結果。

房屋及建築物及機器設備

誠如該公告所述，成本法採用的計算公式如下：

$$\text{評估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綜合成新率} \times (1 + \text{增值稅率})$$

房屋及建築物

1. 重置成本的測算

重置成本 = 建安工程造價 + 前期及其他費用 + 資金成本 - 可抵扣增值稅

a. 建安工程造價的確定

預決算調整法：對於工程造價資料完整的項目，採用調整決算的方法，以其竣工決算中的工程量為基礎，依照當地建築管理部門發佈的建筑工程造價計算程式、預算定額和費用定額，按評估基準日的人工、材料價格和取費標準，調整計算出被評估建築物的建安工程費。

b. 前期及其他費用的計取

前期及其他費用，包括當地地方政府規定收取的建設費用及建設單位為建設工程而投入的除建安造價外的其他費用兩個部分。

	工程費用或 名稱	取費依據	計算公式	前期費用	是否可抵扣增值稅
	按工程造價 計費				
1	建設單位管 理費	財政部 財 建 [2016] 504 號	工程造價 * 費率	1.19%	否
2	工程監理費	市場價	工程造價 * 費率	1.60%	是
3	環境評價費	市場價	工程造價 * 費率	0.11%	是
4	項目建議書 費及可行性 研究費	市場價	工程造價 * 費率	0.40%	是

	工程費用或 名稱	取費依據	計算公式	前期費用	是否可抵扣增值稅
5	勘察費設計費	市場價	工程造價 * 費率	2.70%	是
6	招投標代理費	市場價	工程造價 * 費率	0.17%	是
	小計			6.17%	
	按建築面積 計費				
1	防雷技術服務費	市場價			是
	1.1 防雷裝置 設計技術審查	市場價	0.1 元 / m ² * 建築面積	0.1	是
	1.2 防雷裝置 施工跟蹤檢測	市場價	0.9 元 / m ² * 建築面積	0.9	是
2	城市基礎設施配套費	關於進一步規範城市基礎設施配套費徵收使用管理的通知	150 元 / m ² * 建築面積	150	否

	工程費用或 名稱	取費依據	計算公式	前期費用	是否 可抵 扣增 值稅
3	人防易地建設費	山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山東省財政廳山東省人民防空辦公室關於重新明確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設費收費標準等有關問題的通知魯發改成本〔2021〕1074號	金額 * 建築面積	108	否

c. 建設期資金成本的計取

資金成本系在建設期內為工程建設所投入資金的貸款利息，其採用的利率按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計算，工期按建設正常合理週期計算，並按均勻投入考慮：

$$\text{資金成本} = (\text{建安綜合造價} + \text{前期及其他費用}) \times \text{合理建設工期} \times \text{貸款利率} \times 1/2$$

至評估基準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

時間	年利率 %
一年期以內（含一年）	3.1
五年期以上	3.6

d. 可抵扣增值稅的計算

$$\text{可抵扣增值稅} = \text{稅前重置建安造價} / 1.09 \times 9\% + \text{前期及其他費用} (\text{不含政府收費和建設單位管理費}) / 1.06 \times 6\%$$

2. 綜合成新率的測算

綜合成新率的測算，一般有兩種方法，即年限法和完損等級打分法。

年限法僅考慮建（構）築物的“經濟使用年限”和“已使用年限”，對於建（構）築物的具體現狀未考慮，故此法計算出的成新率亦稱“理論成新率”；完損等級打分法則結合建（構）築物的具體情況，對建（構）築物進行實地考查，分別打分，儘管在打分上有規定的標準，但評估人員往往難以準確地把握。綜上所述，按平均綜合法確定成新率。現分別說明如下：

a. 理論成新率

$$\text{理論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b. 勘察成新率

首先將影響房屋建築物成新率的主要因素按結構（基礎、牆體、承重、屋面）、裝修（樓地面、內外裝修、門窗、頂棚）、設備設施（水衛、暖氣、電照）分項，參照建設部“房屋完損等級評定標準”的規定，結合現場勘察實際現狀確定各分項評估完好值，再根據權重確定勘察成新率。

$$\text{勘察成新率} = \text{結構部分打分值} \times \text{權重} + \text{裝修部分打分值} \times \text{權重} + \text{安裝部分打分值} \times \text{權重}$$

c. 綜合成新率

理論成新率取權重 40.00%，勘察成新率取權重 60.00%。

$$\text{綜合成新率} = \text{理論成新率} \times 40.00\% + \text{勘察成新率} \times 60.00\%$$

房屋及建築物的估值如下：

	評估價值（人民幣）
房屋建築物類合計	191,432,046.00
固定資產 - 房屋建築物	155,902,700.00
固定資產 - 構築物及其他輔助設施	35,529,346.00

機器設備

1. 重置成本的確定

重置成本由購置價、運雜費、安裝調試費、資金成本和各種稅費等內容構成。根據不同類型的設備和不同購置方式具體確定重置成本的構成。

$$\text{重置成本} = \text{設備含稅購置價} + \text{運雜費} + \text{安調費} + \text{基礎費} + \text{其他費用} + \text{資金成本} - \text{可抵扣增值稅}$$

a. 設備含稅購置價

國產設備重置成本的確定：向設備製造廠、經銷商、代理商詢價或在有關價格資料中查詢現行購置價，根據分析選定的現行市場價格，合理考慮其運雜費、安裝調試費確定。對大型、貴重設備，在上述基礎上，考慮建設時期內資金成本和其他必需的中間合理費用等確定重置成本。

b. 運雜費

設備運雜費主要包括運費、裝卸費、保險費用等，一般以設備購置價為基礎，考慮生產廠家與設備所在地的距離、設備重量及外形尺寸等因素，按不同運雜費率計取。

c. 安裝調試費

根據設備的特點、重量、安裝難易程度，以購置價為基礎，按不同費率計取安調費用，對無需安調設備以及設備費中已含安調費的則不再重複計算。

d. 基礎費

對需要設備基礎的設備，在與房屋建（構）築物核算不重複前提下，根據設備實際情況參照評估參數手冊計取基礎費。

e. 其他費用

其他費用：其他費用包括項目建設管理費、勘察設計費、可行性研究費、環境影響評價費、工程招標費、工程監理費等，依據該設備所在地建設工程其他費用標準，結合本身設備特點進行計算，計算基礎為設備的購置價、運雜費、安調費、基礎費（以上均含稅）之和。

因此，基準日前期及其他費用具體計算的項目及相關費率情況清單如下：

	依據	費率（含稅）	是否可抵扣
1	項目建設管理費	1.19%	否
2	工程監理費	1.60%	是
3	專案建議書費及可行性研究費	0.11%	是
4	勘察費設計費	0.40%	是
5	招投標代理服務費	2.70%	是
6	環境影響評價費	0.17%	是
小計		6.17%	

f. 資金成本的確定

資金成本：按合理的建設週期和評估基準日銀行貸款利率計算。

資金成本 = (設備購置價 + 運雜費 + 安調費 + 基礎費 + 其他費用) × 貸款利率 × 建設工期 × 1/2

g. 可抵扣增值稅

根據財稅〔2008〕170號、財稅〔2013〕106號、財稅〔2016〕36號、財政部 稅務總局 海關總署公告2019年第39號等相關財稅文件，評估基準日，增值稅一般納稅人購進或者自製固定資產發生的進項稅額，可憑增值稅專用發票、海關進口增值稅專用繳款書和運輸費用

結算單據等從銷項稅額中抵扣，其進項稅額記入“應交稅金—應交增值稅（進項稅額）”科目。故：

可抵扣增值稅 = 設備購置價 $\times 13\% / (1+13\%) + ($ 運雜費 + 安裝費 + 基礎費 $) \times 9\% / (1+9\%) +$ 其他費用可抵稅金額

2. 成新率的確定

主要機器設備採用綜合成新率確定，一般設備採用年限成新率確定。

綜合成新率 = 年限成新率 $\times 40\% +$ 勘察成新率 $\times 60\%$

年限成新率 = (經濟使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經濟使用年限 $\times 100\%$

勘察成新率：運用設備技術鑒定評分制，將設備的整體和各部位的技術狀態，按設備各組成部分的重要性、複雜程度和近期檢測結果或各組成部分價值量大小進行分級並分別評分，通過現場觀察，根據設備現時狀態、實際已使用時間、負荷率，設備的原始製造品質、維護保養狀況以及設備的工作環境與條件、設備的外觀及完整性等方面，在廣泛聽取設備實際操作人員、維護人員和管理人員意見的基礎上，採取由專家與該廠工程技術人員共同進行技術鑒定來確定其成新率。

機器設備的估值如下：

	評估價值（人民幣）
固定資產 - 機器設備	5,137,432.00

評估基準日

該土地（連同豎立在該土地上的房屋及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的評估基準日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而債務支付協議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訂立。

本公司認為由評估基準日至債務支付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間，並無任何關於該土地（連同豎立在該土地上的房屋及建築物及機器設備）且會對估值造成具體影響的重大變動。

涉及該土地（連同豎立在該土地上的房屋及建築物及機器設備）的外部市場環境亦無出現重大變動。

經估值師說明：

- (i) 就採用成本法估值的房屋及建築物及機器設備而言，經考慮債務支付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資金成本計取利率及資產成新率後，預計價值與評估基準日的估值之間並不會存在重大差距；及
- (ii) 就採用基準地價修正法和市場比較法估值的土地使用權而言，經考慮：(a)市場法選取的三處比較交易案例，截至債務支付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仍處於三年有效期內，且經公開途徑重新調查該地區也並未發生同類型土地交易，因此估值報告中選取的比較交易案例在債務支付協議日期仍為最新的比較交易案例；及(b)基準地價修正法下於債務支付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當地政府未發佈新版基準地價文件，估值報告採用的基準地價文件仍有效。鑑於上述，估值師說明，即使把評估基準日更新至債務支付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基本上唯一的變化考量僅為土地剩餘使用年限的輕微減少，故土地使用權的預計價值與評估基準日的估值並不會存在重大差距，

因此，估值師認為時間差距並無對以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為評估基準日所達致的估值結論造成重大影響。

鑑於上述各項，本公司認為，該土地（連同豎立在該土地上的房屋及建築物及機器設備）於評估基準日的估值為釐定支付事項代價的合適基準；故代價屬公允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該債務

誠如該公告所述，金額為人民幣 361,000,000 元的該債務由(i)還款協議項下華融農業應支付本公司的應收賬款人民幣 260,961,500 元以及(ii)華融農業應向本公司支付出售事項的代價人民幣 100,038,500 元組成。於支付事項完成後，還款協議項下華融農業應支付本公司的應收賬款餘額為人民幣 91,453,400 元。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四日還款協議，華融農業已承擔壽光懋隆應向本公司償還金額為人民幣 714,141,700 元的應收賬款的義務。因二零二四年十月至十一月期間本集團與壽光懋隆曾發生金額為人民幣 1,726,800 元的業務往來，還款協議項下應向本公司償還的應收賬款金額相應減少至人民幣 712,414,900 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份華融農業向本公司償還了金額為人民幣 360,000,000 元的應收賬款後，還款協議項下華融農業應支付本公司的應收賬款的餘額為人民幣 352,414,900 元。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出售事項人民幣 203,038,500 元的總代價（「出售事項總代價」）應由華融農業通過以下方式支付：

- (i) 於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後的 10 日內，華融農業向本公司支付第一筆金額為人民幣 103,000,000 元的出售事項總代價（「第一筆出售代價」）；及
- (ii) 出售事項完成後的 12 個月內，華融農業應向本公司支付金額為人民幣 100,038,500 元的剩餘出售事項總代價（「第二筆出售代價」）。

華融農業已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向本公司支付第一筆出售代價。

鑑於上述情況，於債務支付協議日期：

- (i) 還款協議項下華融農業應支付本公司的應收賬款的餘額為人民幣 352,414,900 元；及
- (ii) 股權轉讓協議項下華融農業應向本公司支付出售事項總代價的餘額為人民幣 100,038,500 元（即第二筆出售代價）。

於支付事項完成後，華融農業將完成支付金額為人民幣361,000,000元的該債務（由還款協議項下的應收賬款人民幣260,961,500元以及第二筆出售代價組成），故：

- (i) 還款協議項下華融農業應支付本公司的應收賬款的餘額為人民幣91,453,400元；及
- (ii) 股權轉讓協議項下華融農業應向本公司支付的出售事項總代價將被全部支付。

承董事會命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韓高貴

中國山東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韓高貴先生、袁瑞先生、王濤先生及宋廣傑先生；非執行董事黃炳德先生及張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振全先生、董紹華先生及張秉綱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